证券代码:600301 股票简称:华锡有色 编号:2025-032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10:00-11: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组织召开了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为提升业绩说明会的召开质量和效率,公司于5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了《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对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时间、参与方式、出席会议人员、问题预征集等事项进行了说明,多渠道向投资者征集问题,增强业绩说明会针对性的同时,为投资者参与业绩说明会预留了充足的时间。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张小宁先生,总经理李新宇先生,独立董事蓝文永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兵先生,财务总监郭妙修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交流情况

问1:锡和锑近年来都出现了储采比下降的现象,未来几年内,全球可新增的产能也十分有限。请问公司是否有相关的探矿和购矿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高度重视资源储备,目前也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一方面,公司积极推进现有矿区深边部勘探力度:在铜坑矿区圈定多处综合异常区,验证其锌铜矿及深部锡矿找矿潜力;在高峰公司矿区深部开展千米深钻项目,揭露纳标组和塘丁组地层,为深部找矿提供依据;在佛子公司矿区加大资源增储提级勘查力度,新的资源储量核实报告通过了评审备案,矿区累计保有资源量1093.3万吨,增长93.59%。另一方面,今年4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广西二一五地质队有限公司成功竞得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寨平铅锌矿勘查探矿权。该探矿权位于广西丹池成矿带,勘查面积超7.5平方千米,此区域成矿地质条件优越,推测具备锌、铅及锡、锑等金属找矿潜力,这是公司首次通过市场化竞拍获得探矿权,为后续资源开发提供了新的可能。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现有矿权深边部勘探工作,并积极寻找、审慎评估相关资源竞拍和并购机会,不断增强公司的资源保障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奠定坚实基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2:您好,随着国家对于锑的管控也愈加严格和全球的锑矿石短缺,锑价如今也是不断走高。今年来,国内进口锑矿石数量呈下滑趋势,这也导致了不少冶炼厂关闭。我们注意到华锡有色目前托管了河池五吉和来宾冶炼,加之华锡集团之前的资产注入承诺,相信公司未来也是会往一体化方向去发展的吧。请问,目前公司除自产外,是否有进行锑精矿"的采购?公司所生产出来的产品是否有对外出口?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未进行锑精矿采购,公司的锑相关产品暂无直接出口销售。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3:根据公司2024年业绩预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幅达94.56%-116.89%,实现显著增长;但2025年第一季度财报显示,毛利率34.98%、净利率20.61%,同比分别下降5.05个百分点和5.37个百分点。请问:针对2025年一季度利润率下滑的情况,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还是其他因素影响?后续在采购策略、产品结构优化或技术升级方面,是否有针对性的应对方案以稳定利润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利润率下滑的主要原因是为维护客户稳定性、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外购原料比例同比增加。下一步,公司将结合市场实际情况,合理组织生产经营,推进公司健康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4:张董,您好,关于一季度每股现金流大幅减少,现在只有-0.01,想了解下主要原因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主动加大原材料采购进行战略性储备,以应对行业周期性波动,保障后续稳产高产。截至一季度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超10亿元,流动性充足。当前现金流波动属于可控范围内的战术调整,是公司主动应对市场机遇的积极举措。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资金管理,确保长期稳健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5:请问公司未来有分红计划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重视全体股东合理回报,分红政策是董事会及管理层长期关注的重点议题。2024年未实施分红主要因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尚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公司计划待监管部门出台资本公积弥补亏损的相关细则后,使用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亏损后实施分红。后续,公司将持续跟踪相关政策,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的正式公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6:公司在市值管理这方面有何规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高度重视市值管理,以"战略价值创造、市场价值传递、长期价值守护"为理念,通过"产业深耕—透明沟通—利益共享"三维实践开展市值管理。价值创造方面:公司强化探矿储备资源,提升经营效益,夯实产业根基。价值传播方面:公司以高质量信披为基础,构建市值管理体系,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等活动传递价值。价值强化方面:公司聚焦锡锑铟产业链,保障战略资源安全;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以长效机制守护长期价值。未来公司将持续围绕上述维度,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详细内容,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阅。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有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行业、公司发展或业绩的承诺和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对公司提出宝贵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也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等与公司进行更深入的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14 证券简称:华大智造 公告编号:2025-030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9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云华路9号华大时空中心C区国际会议中心419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9日

至2025年6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1、议案3至议案8,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至议案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6月6日(上午9:30-下午17: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云华路9号华大时空中心B区7层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股东可以通过邮件和信函方式登记,以公司接收邮件或信函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件及信函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邮件标题或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出席会议时需携带登记材料原件,以作出席资格复核。

(四)注意事项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云华路9号华大时空中心B区7层证券部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36352505

电子邮箱:MGI_IR@mgi-tech.com

联系人:韦炜、黄瑞琪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2,455,9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76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长黄杰先生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黄鑫颖女士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46,334	99.8417	164,540	0.1242	45,100	0.0341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45,334	99.8409	164,540	0.1242	46,100	0.0349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40,734	99.8375	166,640	0.1258	48,600	0.0367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42,634	99.8389	167,240	0.1262	46,100	0.0349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42,534	99.8388	167,240	0.1262	46,200	0.0350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02,186	99.8083	243,288	0.1836	10,500	0.0081

7、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30,296	90.8729	280,480	7.6533	54,008	1.4738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117,886	99.7447	248,380	0.1875	89,708	0.0678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169,234	99.7835	269,168	0.2032	17,572	0.0133

10、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04,234	99.8099	234,168	0.1767	17,572	0.0134

1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40,234	99.8371	200,240	0.1511	15,500	0.0118

1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35,619	97.1569	167,468	2.1308	55,972	0.7123

13、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203,806	99.8096	200,968	0.1517	51,200	0.0387

1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196,534	99.8041	239,168	0.1805	20,272	0.0154

1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160,726	99.7770	277,676	0.2096	17,572	0.0134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24,596,9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605,271	96.7707	243,288	3.0956	10,500	0.1337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51,648	58.0817	243,288	40.1839	10,500	1.734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253,6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406,448	93.0663	243,288	6.6467	10,500	0.2870
7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3,325,748	90.8615	280,480	7.6628	54,008	1.4757
8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3,322,148	90.7632	248,380	6.7859	89,708	2.4509
9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3,373,496	92.1660	269,168	7.3538	17,572	0.4802
10	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408,496	93.1223	234,168	6.3976	17,572	0.4801
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444,496	94.1058	200,240	5.4706	15,500	0.4236
12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436,796	93.8954	167,468	4.5753	55,972	1.5293
13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408,068	93.1106	200,968	5.4905	51,200	1.3989
14	关于2025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3,400,796	92.9119	239,168	6.5342	20,272	0.5539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3,364,988	91.9336	277,676	7.5862	17,572	0.480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6、7、8、9、10、11、12、13、14、15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上述议案7、议案12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

3、上述议案15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青、何馨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411 证券简称:海博思创 公告编号:2025-029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362,344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3%。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行权股票自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5月16日。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2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已就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肯定意见。

2022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2年11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22年11月11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04名激励对象授予610.1676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1.46元/股。

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有2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同意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1,376,988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占已获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杨洸	副总经理	517,000	258,500	50
2	高书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350,000	175,000	50
3	吕喆	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	100,000	50
4	王垒	核心技术人员	105,000	52,500	50
5	郭富强	核心技术人员	107,000	53,500	50
小计			1,279,000	639,500	50
其他激励对象79人			3,445,688	1,722,844	50
小计			3,445,688	1,722,844	50
合计(84人)			4,724,688	2,362,344	50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本次行权人数为84人。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行权股票自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8年5月16日。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362,344股。

(三)激励对象行权后所获公司股票的转让限制

根据《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后所获公司股票的转让限制如下:

1.激励对象在公司上市后因行权所获股票自行权日起3年内不得减持。

2.激励对象在上述禁售期限届满后,应比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减持规定执行。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其他禁售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原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080,723	2,362,344	144,443,067
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49,425	-	35,649,425
合计	177,730,148	2,362,344	180,092,492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行权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80,092,492股,导致公司5%以上股东张剑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海博思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由24.25%被动稀释至23.93%,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张剑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43,091,889	24.25	43,091,889	23.93
张剑辉	36,091,889	20.31	36,091,889	20.04
嘉兴海博思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	3.94	7,000,000	3.89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行权事项的验资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5月12日出具了《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5]7637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25年5月9日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

截至2025年5月9日,公司本次实施的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中共有84人实际行权,实际新增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2,344股,每股11.46元,共收到上述84人缴纳的货币出资人民币27,072,462.24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62,344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4,710,118.24元。本次变更后,公司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92,492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80,092,492元。

(二)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362,344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3%,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77,730,148股变更为180,092,492股。本次行权未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行权前,以总股本177,730,148股为基数计算,公司2025年一季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58元;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以行权后总股本180,092,492股为基数计算,公司2025年一季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57元。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光格科技

股票代码:688450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13号楼303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触及5%刻度

签署日期:2025年5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	指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触及5%刻度
本报告书	指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13号楼3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资本(元)	136,639.1185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QLJT6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6-07-29
经营期限	2016-07-29至2026-07-03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1)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的私募基金,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其投资期限在48个月以上但不满60个月,减持比例适用《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有关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2.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6.3912	1.0000%
2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	14.6371%
3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4.6371%
4	上海方广尔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51.5152	11.0887%
5	国投创合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5,000	10.9778%
6	苏州苏秀文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4.3911%
7	肖辉	5,000	3.6593%
8	於之华	5,000	3.6593%
9	常州和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000	3.6593%
10	陈爱玲	5,000	3.6593%
11	洪天峰